

今日是復活節後第 15 天，所以我分享有基督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的信息；同時，今年 4 月起是教會新一年度，我們的主題：「生命更新・同心同行」，在每月主餐崇拜講道中，我會盡量安排傳講聖經裡頭不同的故事和人物，有關他們如何在神和人所安排的人生路上，如何經歷神自己，使他們的生命得以更新，並且如何與神與人同心同行。今日我就是分享路廿四 13-36 以馬忤斯路上的故事。

我們知道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，經過 40 天才升天。若由 3 月 31 日復活節算起，今日仍是基督升天前顯現的日子。今日想跟大家分享其中一個耶穌顯現的故事。我們知道耶穌復活 40 天內有很多事情發生，若要記載祂所行的事，正如使徒約翰說：「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，若是一一都寫出來，我想，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」（約廿一 25；參廿 30-31；廿一 24）。四福音只記載部份事情，記載的往往是有選擇性的，是具有代表性，為了產生福音性和造就性的效用。路加書寫福音書是具備「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，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，使你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」的態度（路一 3-4），他悉心和仔細地記載這個故事，而且對象是外邦人和外邦信徒，所以具有福音性和造就性的目的。這故事不單是一個記錄，它是引導人明白基督是復活的主，經文亦反映出信徒的心態：懷疑、信得太遲、屬靈眼睛被環境所矇蔽，看不見前路、失去信心和火熱的心等等。

故事提到兩個門徒離開耶路撒冷，前往約廿五里外（約十一公里，大約由尖沙咀至火炭）的以馬忤斯，在路上與復活的基督相遇。其中一人革流巴，另一人沒有名字。學者認為可能是革流巴的妻子，也可能是作者路加。似乎路加特意留一個空間讓讀者可以想像一下那人是誰。或許路加盼望讀者能夠進入這個故事，並且在這故事中漸漸地發現那位沒有名字的門徒，其實是我們每一位。

兩位門徒眼見耶穌受死和復活之後，他們的光景如何？他們彼此談論所見的事，心情沉重失望，面帶愁容，眼睛迷糊，無奈無助地離開傷心之地，走向以馬忤斯的路上。或許奇怪，為何 1-12 節提及耶穌復活的消息已由一班婦女向使徒及其餘的人傳開了，21-24 節，他們亦親自向耶穌說明復活的事，為何他們仍然憂愁呢？好明顯他們只是從別人口中聽過耶穌復活的事，他們根本沒有見過，所以你看 25 節耶穌的回應時，就明白為何耶穌說：「他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」。

仔細再想，今天我們的信仰光景很多時候都與這兩位門徒一樣。聖經真理聽過不少，我們亦明白很多，聽過很多奇妙的見證，但內裡未必一定會轉化，真理是聽過就是聽過，未必能夠經歷第一手的信仰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曾幾何時都曾走在以馬忤斯的路上。你有你的以馬忤斯，我有我的以馬忤斯，我們在這條屬靈的道路上何時好像門徒一樣，彼此談論發生的事，對前途一片茫然，面帶愁容，屬靈的眼睛迷糊，反應又慢，信得太遲鈍，曾經失去火熱的心。弟兄姊妹，捫心自問，你的屬靈生命是否經常會這樣。曾幾何時因為環境、人事、困難，因而灰心失望，愁眉深鎖，眼睛看不見美善的事，很多時候甚麼都是負面消極。有時怨天尤人，有時沉默抑壓。不單影響心情，鬱鬱寡歡，產生情緒病；影響理智，不能作出合情合理合法的判斷；影響身體，失眠、血壓上升，暴食厭食，各類痛症，胃痛、頭痛、肌肉痛、心绞痛等；同時影響人際關係，製造很多是非、妒忌的心態；亦影響靈性，沒有動力讀經禱告，事奉無力，敬拜無心，提不起勁。

另一方面，耶穌為甚麼不即時向他們表明身份呢？一來不用浪費時間，又可以讓他們早點發現基督復活的大能，他們就無須憂愁，又更有信心。主耶穌卻是與兩位門徒同行，透過對話，透過這個經歷，要他們自我發現，認識自己的光景如何，他們發現自己眼睛迷糊、帶著愁容、信得太遲鈍、心靈已經冷凍了【註：路加福音為何知道他們內外的心態和境況呢，就是透過他們兩人的自述，直接或間接地告訴作者路加，透過路加的記錄，才讓後世人可以知道。】當他們形容自己的境況時，他們由不意識直至到認識自己的不足，並且透過與耶穌的相遇，使他們更認識基督。其實信徒與主的關係不就經常這樣嗎？很奇妙的，主耶穌使他們明白過來，不單透過相遇，透過這樣的經歷，還有以聖經來教導他們明白，講解聖經為要讓他們的信心有基礎。我們的信仰也是這樣，有時因為被某些經歷、環境或際遇所困，甚至連自己內外的狀態都不知，當有一日，經歷過後，被主光照，恍然大悟，再加上聖經的引證，才徹底明瞭主的心意。從這件看來，以及在 21、25、27、32 節顯示，

門徒先明白舊約聖經，又經歷了耶穌的受死和復活，再加以此時聖經的確認，他們終於明白。我們至少在教會成長的信徒，亦是從小明白聖經，後來因著某些經歷，對神有更深的體會，後來再加上聖經的確認，使我們的信仰更加扎實。今日，我們大部份的信徒信主，是因為某事經歷了神，然後明白聖經的教導，便能確認自己的信仰。所以，無論先有聖經、後有經歷，再加聖經；或先有經歷，後加聖經；兩者都是很多重要的，單單憑經歷認識信仰是容易流於主觀，單單憑聖經認識信仰只會處於頭腦的認知。無論如何，經歷和聖經教導兩者是相輔相成的，信仰就更加扎實了，正如這兩位門徒在信仰過程中所認識和體會的。

16 節「他們的眼睛迷糊，不認識他」，31 節「他們的眼睛明亮了，這才認出他來」。為何他們二人認不出耶穌？有學者根據腓三 21 認為耶穌復活後，那卑賤的身體現在變成榮耀的身體，所以不能一時認出。亦有可能在低落的心情和屬靈狀態下，他們所有關注都在不明白的地方，所以未有意識到眼前的就是耶穌。有一個小故事：兩師徒，師父問徒弟：「你抬頭看到什麼？」徒弟說：「天空」。師父說：「天空很大，但我可以用一隻手遮住整個天空。」於是師父用手掌遮住了徒弟的雙眼，說：「你還能看見天空嗎？」生活的煩惱就是這隻手掌那麼小，人若放不下，總是放近放在眼前，放在心頭，人就會錯過人生的陽光與藍天。這兩位門徒都被眼前的遭遇所矇蔽，甚至乎無法認出他們所記掛的基督。弟兄姊妹，你有沒有經歷過生命的低谷，生命中很多難過的時刻呢？或者很多事情往往事與願違，期望與現實不一致，就在那時，信心卻是信得太慢、信得太遲鈍。就在這時，耶穌主動就近他們，向他們講解聖經，使他們明白神的心意，因而使他們內心再次火熱起來。

28-31 節，似乎主耶穌無意留下繼續與他們談話，但兩門徒強留祂。這樣看來，主耶穌不會勉強人認識祂，祂是等候著人自己情願。他們堅持邀請耶穌留下同住，一同坐席，當耶穌擘餅時，他們的眼睛忽然開了，認出是耶穌。他們不再前往以馬忤斯，32-33 節，形容當他們重拾火熱的心，隨之帶來行動，他們回到耶路撒冷，並在其他門徒面前見證復活的基督。

結語

1. 兩位最普通的門徒，在這段最平常的山路，走向一個寂寂無名的小鎮，發生一個奇特的相遇，復活的主竟然向他們顯現，超越一般人的想法。今日我們都是最普通的普通人，在人生道路上最平凡不過，是寂寂無名的出身，即使在人生路上遇上許多艱難痛苦，或許與這兩位門徒一樣，復活的主怎可能向我們顯現，與我們同行人生路呢？感謝主，祂就是復活的那一位，祂就是與我們同心同行的那一位，祂亦願意賜給我們奇妙的恩典和豐盛的生命。讓我們一生認定這位復活的基督。
2. 當兩位門徒邀請耶穌進入他們的家，並且開放自己，讓主耶穌進入他們內心的世界。當他們願意與主耶穌共聚時，他們的生命就起了很多變化，從悲傷、憂愁及痛苦中，變成充滿著力量、盼望和勇氣。讓我們常常曉得與主同行，有時是我們主動與主同行，有時是主耶穌主動地與我同行。亦讓我們要時刻警醒，敏銳祂的同行，把矇蔽心眼的拍子拿走，能看見復活的基督。
3. 兩個門徒在甚麼情況下認出主呢？就在主「擘餅」的時候，可能是祂的動作？祂所講的說話？或者看見主的釘痕手？雖然我們不知道，但是今日我們同樣守主餐，期盼守主餐的時候，你我同樣好像兩位門徒一樣，眼睛就明亮了，使我們從愁苦、瞎眼、心淡、失望中再次被喚醒過來。當他們遇上復活的基督後，重燃火熱的心，使他們不再猶豫，立時起身，勇敢地回到耶路撒冷為主作復活的見證。

每個人都有屬於自己的以馬忤斯路，要記住，當甚麼時候想走向以馬忤斯路時，那條路就是主耶穌要使我们生命得到更新的路，也是主與你同心同行的路。

思考問題：（1）你的以馬忤斯路是怎樣呢？你現在的屬靈光景如何？不冷不熱？忽冷忽熱？懷疑？失望？灰心？憤怒？埋怨？愁煩？歸回平淡？與世無爭？自己的路？請檢視，亦邀請聖靈光照。（2）你現在準備起行往你的「以馬忤斯路」？還是已在這條路上？還是已經躲藏在「以馬忤斯村」裡？（3）在屬靈的道路上你有沒有與主同行的經歷呢？回想起來，是否能夠使你再次經歷這位復活的基督，重得勇氣、盼望和力量呢？（4）你願意回到「耶路撒冷」與眾信徒一同見證這位復活的基督嗎？你會有甚麼具體的行動呢？